**郴州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**



**关于征集郴州市“拥军企业”** **“拥军门店”的** **通** **告**

“拥军优属、拥政爱民”是党和国家的优良传统，做好拥 军优属、拥政爱民工作，对巩固国防建设、维护社会稳定、推 动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为进一步浓厚双拥工作氛围，激发 社会化拥军活力，营造全社会积极支持国防建设、关心关爱退 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良好氛围，结合郴州市创建全国、全 省双拥模范城工作实际，现面向郴州市城区范围内公开征集一

批“拥军企业” “拥军门店”。

**一** **、征集原则**

以“让军人军属得到实惠、让军人职业受到尊崇”为宗旨， 坚持自愿参与、志愿服务、规范优质、合作共赢原则，在各自 的经营范围内，为现役军人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提供优 惠便民和优质服务，形成“千门万店齐拥军”的良好社会氛围，

全面提升社会化拥军水平。

**二、** **征集条件**

(一)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合法注册、证

件齐全、经营规范、诚实守信、无违纪违法不良记录，有一定

规模、经济效益较好；

(二)爱国拥军意识较强，自愿为军人军属、退役军人和其

他优抚对象提供优先、优惠、优质服务；

(三)积极参与慰问、捐赠以及其他拥军优属各类活动，积 极为军人军属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“做好事、解难事”,

优先招聘军属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工作等。

**三、** **征集范围**

在郴州市城区(含北湖区、苏仙区)范围内登记注册的， 有意愿为军人军属、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提供专属优惠优 待服务的旅游、购物、养老、医疗、住房、就业、文化娱乐、 学习教育、法律服务，以及餐饮、住宿、加油、运输、保险、 体检康复、美容美发、交通出行、公园景点等各个行业、及领

域的企业、门店。

**四、** **报名时间**

本次征集截止时间为9月20 日。

**五、** **报名方式**

有意愿参与的企业、门店填写《拥军企业(门店)申请表》, 并持企业、门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(副本)、法人身份证等

有效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到郴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报名登记。

报名地址：郴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(郴江路49号)308室

联系人：林虹辰 联系电话：2361911

**六、** **有关说明**

1.报名参与的拥军企业、门店，要明确拥军优属的具体优 惠项目，能提供优待项目清单，能在醒目位置设置军人军属、 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先标识、优惠的内容以及提供的个

性化专属服务。

2.凡被认定的拥军企业、门店，市双拥办将通过新闻媒体 和互联网向社会公示、宣传推广，并授予“爱国拥军联盟单位”

匾额。

附表：拥军企业(门店)申请表

郴州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9月7日



**附表**

**拥军企业(门店)申请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基本情况 | 企业名称 |  |
| 企业性质 |  | 行业类别 |  |
| 企业简介(主营项目及业绩)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职务 |  | 电话 |  |
| 优惠项目 | (盖章)年 月 日 |
| 所属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审核意见 | (盖章)年 月 日 |
| 市双拥办 审核意见 | (盖章)年 月 日 |

—4—